

# 武汉市江岸区民政局 2024 年度养老机构年 检财务审计单位比选采购项目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民政局 2024 年度养老机构年检财务审计单位比选采购项目
- 2、审计数量：29 家。
- 3、预算金额：总价不超过 49800 元。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3、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联合体响应。

## 三、报名

- 1、时间：自 2025 年 6 月 18 日上午 09:00 起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下午 5:00 止(北京时间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2:00 至 5:00,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武汉市江岸区民政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黄埔科技大厦 A 座 13 楼）

3、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将资格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法人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及授权委托书（PDF版）发送至 343180952@qq.com 邮箱。

#### 四、响应文件编制内容

1、公司简介（应包含服务公司的介绍及用户名单等）；

2、资格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其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

2)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文件；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3)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4)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同时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截图)

7)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8)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

上述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3、响应承诺函;响应报价:单价\_\_\_\_元/家,总价\_\_\_\_元。

### **五、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送达截止时间:2025年6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送达地点:武汉市江岸区民政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黄埔科技大厦A座13楼)

### **六、招标人信息**

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民政局本级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黄埔科技大厦A座13楼

联系科室:江岸区民政局养老服务和老龄工作科

联系方式:027-82739261

邮箱:343180952@qq.com